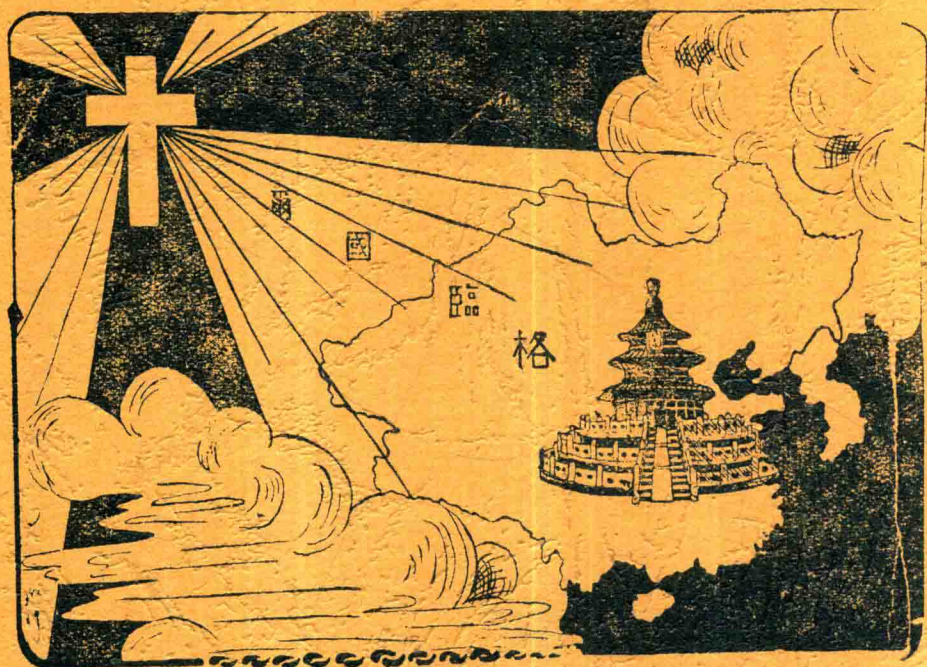




天 主 教

劉 韻 軒 著

中華公教進行會總監督處出版

劉韻軒著

天主教

中華公教進行會總監督處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七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一日八版

天主教（全一冊）

定價：每本貳角

（外埠酌加郵費）

著作者：江 西 劉 韻 軒

發行者：中華公教進行會總監督處
北平迺茲府甲六號

印刷者：傳 信 印 書 局

天主教序

天主教一書，爲劉韵軒先生所著，自發行以來，翻版者既已六次，足徵本書之價值，夫天主教之傳入我國也，雖具久遠之歷史，然對於教義作有系統而整個介紹之讀物，以供通俗知識各階級皆能誦讀者，於中文方面，尙感缺如，而本書則以通暢之文字，將天主教教義，歷史等，概括敘述，而天主教之輪廓已具，凡讀之者，均能領悟，瞭然於天主教之實際，復於紛紜之宗教派別中，示人以辨別真偽之方法，去留棄取之途徑，此本書之所以不脛而走，風行全國者歟？劉先生江西人，幼潛心學道，長而能文，在其本省佐助教務，爲其一生專

業，今雖年逾花甲，目力欠佳，而關於敎務前途，固無日去諸懷；故於是書七版之前，猶以其子媳之助，自行校讎一通，有所增益，既竟，欲以本書由公進總監督處出版，並囑一言弁諸首，予既感先生對敎務之熱誠，復因是書有功於聖敎之發揚，故樂從之，爰書數語，弁諸卷端，權當介紹，是爲序。

于斌謹序 一九三五，十一，三十聖安得肋宗徒瞻禮

弁言

天主教乃自生民以來全球萬國惟一之公教，中國古書云亡，失其統緒，西人東來，轉相傳授，初非西教也，其道載籍極博，舉凡天主之真確，神偶之虛妄，教會之源流，道德之綱領，以及規誡聖事之詳理，各有專書，闡發底蘊，惟是公教乃盡人當由之大道，而書籍浩繁，汗牛充棟，博而及之，則不免望洋興歎，約而取之，則何異坐井觀天，故須以極簡單之筆，另編教理全豹之書，事實極約，而不遺其要，辯論極明，而皆當於理，俾求聖道者，讀此即能將教理之要素，豁然貫通，而知其所當務也，鄙人不揣固陋，聊索枯腸，謹以合乎吾人心理之意見，著成公教正道之全書，顏曰天主教，蓋欲讀者吸收天主

教之道理，而成爲天主教之人民也，天主教以敬天地眞主，修吾人靈魂爲宗旨，習奉者有當信之眞道，是爲宗徒信經，有當守之誠規，是爲天主十誡聖教四規，有當循之典禮是爲聖事之跡，是書分爲六卷而申論之，首卷論天地之眞主，卷二論吾人之靈魂，卷三論公教之眞理，卷四論宗徒信經，卷五論十誡四規，卷六論聖事七蹟，每卷復分若干章，將本題正義及其反面切實講解，條目簡略，入眼自覺清醒，綱領完備，會心始可貫通，閱者如肯摒除成見，實力玩索，則人生之急務，道德之本源，必能透澈無遺，而信教之思想，亦必油然而生矣，是則鄙人之厚望，而是書之所由作也已。

皆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韻軒劉之翰自識

叙目

書名天主教，當先徵明天主之實有，解釋其性體，並揭示吾人對於天主之義務。然後更從反面將叛逆天主之僞神，離背聖道之迷信，切實指駁，據理糾正，則正邪真僞之辨，明如觀火矣。故

首卷 論天地之眞主分四章

第一章 天地必有主宰肇造宰制之

第二章 天主之性體

第三章 世人對待天主之義務

第四章 辨明僞神之僭竊迷信之虛妄

此卷每章後均附有釋疑數則

天主教，以敬天地眞主，修吾人靈魂爲宗旨，首卷已解天主之意義，此卷當講靈魂之性體，及其永生之實理，並論爲修靈魂當盡之職務，當修之道德。故

卷二 論吾人之靈魂分四章

第一章 靈魂之性體

第二章 靈魂永生不滅

第三章 人生當然之職務

第四章 人生當修之道德

天主教，乃自生民以來全球萬國惟一之公教，此卷述其源流，舉

其優點；錄其在華之歷史，並列儒釋道回回誓反諸教，與之對照，俾易辨別真僞，知所當從故。

卷三 論公教之真理分四章

第一章 公教之源流

第二章 公教爲惟一完善之宗教 其奇特之優點有五

第三章 公教在中華之歷史

第四章 儒釋道及回回誓反等教之源流

天主教，有當信之道理，是謂宗徒信經，有當守之誠規，是謂十誡四規，而入教敬主，改過遷善，有當遵之典禮，當循之法則，是謂聖事七蹟，茲分於卷四卷五卷六講解之。

卷四 論宗徒信經分十二章

第一章 我信全能者天主父化成天地

第二章 我信其惟一子耶穌基督我等主

第三章 我信其因聖神降孕生於瑪利亞之童身

第四章 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辣多居官時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瘞

第五章 我信其降地獄目死者中復活

第六章 我信其升天坐於全能者天主父之右

第七章 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

第八章 我信聖神

第九章 我信有聖而公教會諸聖相通功

第十章 我信罪之赦

第十一章 我信肉身之復活

第十二章 我信常生

卷五 論十誠四規分三章

第一章 前三誠

第二章 後七誠

第三章 聖教四規

卷六 論聖事七蹟分七章附結語

第一章 聖洗

第二章	堅振
第三章	告解
第四章	聖體
第五章	終傳
第六章	神品
第七章	婚配
結語	

首卷 論天地之眞主

形色之界人爲貴，以其獨具靈性，能推論眞理，能考察正道，知所當務而善其職耳。故探本窮源，知天地間必有眞主，則敬奉之，歸根復命，知身死後靈魂不滅，則善修之，斯爲克盡靈性之職務，若夫戴天履地，不究天地之本源，享受萬物，不察萬物之由來，不敬眞主，不修靈魂，而惟飽煖聲色之是求，則深負此神妙之靈性，而喪失此尊尙之人格矣。靈魂之性體，解見於後，此卷專講天主爲天地之大君，世人之本源，吾人對之有當然之義務，並辨明各種僞神，均非造物眞主，不可向之敬禮。試分四章而申論之。

第一章 天地必有主宰肇造宰制之

寰宇之大，寥廓無際，物理微奧，不可思擬，並麗於天者，日月星辰，其體無量，其用無窮，其德至明，其動至恆，日大於地一百四十萬倍，星之大者更勝於日，其數以億兆計，且各別有新奇之世界，吾人腦筋不能達其究竟，惟知其數與體，至蹟且大，若有不可思議者。惟是宮室之美，器具之巧，莫不知爲工匠所造作，孰謂天地之大日星之奇，而無造作之者乎？而謂人能造之乎？是必另有一全能全智之大主宰造宰制之也明矣。附屬於地者曰頑物，植物，動物；水火氣土金石等類，無生長能力者爲頑物；花卉草木五穀百菓，有生長而無知覺者爲植物；飛禽走獸，鱗介昆蟲，有知覺而無靈明者爲動物；動

物之有靈明者爲人。品物流行，種類浩繁，各安其天，井然不紊，舉凡形形色色，悉屬奇奇妙妙，至於人尤高出各等形色之上，能推究一切物理，能履行各種事務，能發生思想而達之以語言，能審擇道德而普及於社會，凡此亭毒措置之妙，非全能全智之大主，孰能肇造統治之？此以造化之工，徵明天地必有主宰，即吾教所說之天主是也。

品物萬殊，功用各別，靜言思之，無一不足以徵造化之有主。然多莫水若，賤莫土若，姑就二者而論之，水爲液體，無微不入，性似懦弱，力實強大，可載巨艦，可資工作，流注普遍以維地脈，五洲咸賴其交通，汽化上升而瀉天河，萬象咸蒙其澤潤，層巒積雪，所以濟川澤之窮涸，巨浸匯源，所以成海洋之大觀，魚鼈生焉，黿鼉育焉，所謂擁青垂白，激濁揚清，功濟天下，利溥萬物者也。土爲固體，

位居卑下，博厚廣大，載華嶽而不重，振河海而不洩，發育萬物，垂永世而不息，歷千秋而常新，無爲而成，寶藏興焉，不動而變，貨財殖焉，在山爲茂林修竹，以供材用，在谷爲豐草野蔓，以資畜牧，或取之以爲瓷陶，或掘之而採鑛璞，一言以蔽之曰：草木稻麥，金玉煤石，凡人生所需，無不取給於土者也。夫以水土二者之賤，而能功濟天下，發育萬物，取之不盡，用之不竭。變化無窮，而出之以恆性，生長不息，而成之以定時，其功既如彼之大，其用更如是之廣，如無造化真主，孰能畀賦制定之？此特就頑物之功用而言也。至於動物身體機運靈巧之功用，尤屬高超莫名，目涵萬象而分媼妍，耳觸羣響而辯清濁，鼻通五氣，舌司百味，心肺主血，肝脾運化，脚能馳驟，翅善飛翔，而人爲萬物之靈，更能達語言而修學術，精制作而進文明，